

证券代码：002849

证券简称：威星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0-082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根据公司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 4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,400 股进行回购注销，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，预计公司总股本从 132,369,850 股变更为 132,358,450 股，注册资本从 132,369,850 元变更为 132,358,45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1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公司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，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，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，相关债务（义务）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7 日